

岫廬文庫 ○五九

汎論司馬光資治通鑑

王壽南  
陳水逢 主編

著 芬則李

行印館書印務商灣臺

卷之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七

序

凡  
書  
皆  
以  
此  
為  
體  
也

李則芬著

汎論司馬光資治通鑑

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

# 序

南宋葉適「水心集」說：「……太祖、太宗受天命，自翦平者七國，盡有漢唐之天下。惟燕薊前入契丹，力未能復。而趙保吉兄弟亂西方，靈夏繼陷。其後耶律浸驕，繼遷始自立，邊益警備矣。當國者不復深究始末，直以中國既大也，道德既富也，患不能保境土、息人民而已，豈不足於二陲之區區哉？非惟不務討伐二虜，以定西、北之疆域，而乃反行聘使、冊封，以申百年之信誓，屈意而奉幣帛，專力而守和好。同此者爲正論，異此者爲浮薄。」（卷四奏議始篇）又說：「論者惟知咎取燕之失，而思所以救之者，請和而已。嗚呼！至於今日，靖康之禍六十年矣，而所以咎取燕之失者，猶在於論者之口。問其謀，則曰無虛畫也；問其兵，則曰無輕用也；問其所當施於國之大計，則曰姑自治也；問其祖宗之讐恥，則曰天命也！」（卷四取燕二）

宋人以這種苟安、姑息、怕戰思想，自弱其國，三百年間，迭在外族憑陵之下，苟且偷安過日子。其思想毒素，又藉着司馬光「資治通鑑」的傳播，貽禍後世。古代文史不分家，士人沒有不讀「通鑑」的。所以自從是書出後，中國社會深受影響，民氣委靡不振，國家積弱千年，迭受外侮而不能振作，甚至被西人譏爲東亞病夫，言之痛心！

更可怕的是，今日各家通史皆取材於通鑑，學校國文課本亦有選用「資治通鑑」一文的。作者誠恐此種委靡風氣，長此延續下去，後患無窮，特爲此文，指出宋人苟安、姑息、怕戰的普遍心理，並揭破其「恤民」與不可「啓釁」的美麗飾詞，進而說明「資治通鑑」傳播宋人思想毒素的可怕。希望今人讀其書或引用其文時，隨時提高警覺，不要受其麻醉，或於無意中轉播其思想毒素。

本文的控訴，完全根據事實，就事論事，純屬學術性研究，態度客觀，論據公正，毫無意氣作用，決沒有存心吹毛求疵或毀謗古人的意思。有一位朋友來信暗示，以爲此文有損先賢司馬溫公的聲譽，引爲憾事。我回信對他說：「閣下愛惜司馬溫公之令名，獨不愛惜國家民族之生機乎？」事實上，作者初時也很崇拜司馬溫公

及其「通鑑」的，並非一開始就對這位先賢有何成見。

本文初發表於東方雜誌復刊十一卷八至十二期連載。發表後，朋友勸我出單行本，我就大事增修，寫成這份新稿。本書較之初發表的原文，字數增加了一倍多，結構亦已變更，完全是重寫稿。然新稿只是比先更為充實而已，主旨依舊，議論一貫，並非改頭換面的東西。

興寧李則芬  
六十七年於台北

# 汎論司馬光資治通鑑

## 目 錄

序	一
第一章 一部十分主觀的史書	一
一、享譽千年	一
二、崔萬秋的通鑑研究	一
三、四個影響因素	一
第二章 古人的正統論爭	一
一、正閨論的由來	一
二、魏統蜀統的爭論	一
三、司馬光爲魏統辯護	一
四、各有背景使然	一
	二四三三七三四四九五一一一

五、司馬光未能自圓其說	二二七
第三章 儒家傳統思想	三〇
一、司馬光自作的史評	三〇
二、排斥新財經思想	三八
三、司馬光財經思想陳舊而頑固	四一
第四章 有故意羅織人罪之嫌	四七
一、通鑑誣譏楊貴妃	四七
二、以事實破謊言	五〇
三、貴妃故事在文學上的發展	五六
四、司馬光史識並不高明	六三
第五章 先看清宋人苟安姑息思想毒素	六八
一、繼承五代遺產喪失民族精神	六八
二、宋人對幽薦十六州的漠視	七二
三、又繼承了五代的苟安思想	七八

四、宋人苟安姑息怕戰的思想隨處可見……	八二
五、何能省費息民……	九二
六、可笑的啓釁論……	九七
<b>第六章 傳播宋人思想毒素貽禍後世……</b>	<b>一〇二</b>
一、隋煬帝征高麗……	一〇三
二、鄴城之戰的唐軍人數……	一〇八
三、漢武帝征大宛之役……	一一二
四、唐天寶間石堡城之戰……	一一七
五、牛李維州政策之爭……	一二四
六、歪曲報導姜維伐魏無功……	一三三
七、曲筆袒護醜周投降論……	一四一
<b>第七章 其他可議之意……</b>	<b>一五三</b>
一、日知錄集釋所載……	一五三
二、其他人士的批評……	一五八

三、作者的發現………	一六四
第八章 最令人反感的幾件事………	一八八
一、從漢光武說起………	一八八
二、徵漢武帝唐太宗，司馬光其被髮左衽矣………	一九六
三、曹阿瞞不勝榮幸之至………	二〇五

# 汎論司馬光資治通鑑

## 第一章 一部十分主觀的史書

### 一、享譽千年

通鑑用簡約的文筆，記述數千年史事，使讀者省時省力，容易獲得歷史常識，故「資治通鑑」一出，世人皆以先讀爲快。古代經史文不分家，讀書人沒有不讀史的，而「資治通鑑」更是必讀之書。再加上司馬溫公大名鼎鼎，所以千年以來，在中國知識界，此書一直享受着最高盛譽，迄今不衰。胡三省注「資治通鑑」，作序述其經過，曾謂：

……爲人君而不知通鑑，則欲治而不知自治之源，惡亂而不知防亂之術。爲人臣而不知通鑑，則上無以事君，下無以治民。爲人子而不知通鑑，

則謀身而必至於辱先，作事不足以垂後。乃如用兵行師，創法立制，而不知迹古人之所以得，鑑古人之所以失，則求勝而敗，圖利而害，此必然者也。

元初，於京師置興文署，刊刻經史子書，翰林學士承旨王磐爲新刊「資治通鑑」作序云：

司馬文正公遍閱歷代舊史，旁授諸家傳記，刪繁去冗，舉要提綱，纂成「資治通鑑」二百九十四卷，上起戰國，下終五季。一千三百六十二年之間，賢君令主，忠臣義士，志士仁人，無邦之遠略，善俗之良規，匡君之格言，立朝之大節，叩函發帙，靡不具焉。其以前言往行，蓋無蓄而不遺矣。其於裁量庶事，蓋擬議而有准矣。士之生也，苟無意於斯世則已，如其抱負器業，未甘空老明時，將以奮發而有爲也，其於是書，可不熟讀而深考之乎？

胡三省與王磐二人，皆宋元之交的飽學之士，他們推重「資治通鑑」如此，可見此書自始即十分見重於世。歷來稱譽此書的人，累代不絕，要以「四庫提要」的書評，最爲扼要。其他評論，大都不出「提要」的範圍。茲錄其二節，作爲代表：

「資治通鑑」二百九十四卷 宋司馬光撰，元胡三省注。光於治平二年

受詔撰「通鑑」，於元豐七年十二月戊辰書成，奏上，凡越十九年而畢事。光進表稱，精力盡於此書。其採用之書，正史之外，雜史至三百二十二種。其殘稿在洛陽者，尙盈兩屋，既非掇拾殘廢者可比。又助其事者，「史記」、前後「漢書」屬劉邠，「三國」、「南北朝」屬劉恕，「唐」、「五代」屬范祖禹，又皆通儒碩學，非空談性命之流。故其書網羅宏富，體大思精，爲前古之所未有。而名物訓詁，浩博奧援，亦非淺學所能道……（註一）雖徵摭旣廣，不免檢點偶疏，如景延廣之名，出師表敗軍之事，庾亮「此手何可著賊」之語，沈懷珍之軍洋水，阿那瓌之趣下口，烏丸軌宇文孝伯之誤記，周太祖詔今兄之作令兄；顧炎武「日知錄」並糾其失。近時陳景雲亦摘地理謬舛者，作舉正數十條。然以二三百卷之書，而蹉失者僅止於此，則其大體之精密，益可概見。黃溥「簡籍遺聞」稱，是書元末刊於臨海，洪武初取其版，藏南京國學。其見重於後來，固非偶也。

「資治通鑑考異」三十卷 宋司馬光撰。此書於元豐七年，隨「通鑑」同奏上。高似孫「緯略」載，光編集「通鑑」，有一事用三四出處纂成者。

「文獻通考」載司馬康（光子）所述，有司馬彪、荀悅、袁宏、崔鴻、蕭方等；李延壽及「太清記」、「唐歷」之類；洪邁「容齋隨筆」所摘，有「河洛記」、「魏鄭公諫錄」、「李司空論事」、「張中丞傳」、「涼公平蔡錄」、「鄭侯家傳」、「兩朝獻替記」、「後史補」、「金鑾密記」、「彭門紀亂」、「平刻錄」、「廣陵妖亂志」之類；不過略舉其數端，不止是也。其間傳聞異詞，稗官既喜造虛言，正史亦不皆實錄。光既擇其可信者從之，復參考異同，別爲此書，辨正繆誤，以祛將來之惑。昔陳壽作「三國志」，裴松之注之，詳引諸書錯互之文，折衷以歸一是，其例最善。而修史之家，未有自撰一書，明所以去取之故者，有之實自光始。其後，李燉「續通鑑長篇」，李心傳「建炎以來繫年要錄」皆沿其義。雖散附各條之下，爲例小殊，而考訂得失則一也。至陳涆、王宗沐、薛應旂等，欲追續光書，而不能網羅舊籍，僅據本史編排。參以他書，往往互相牴牾，不能遽定其是非，則考異之法不講，致留遺議於本書，滋疑竇於後來者矣。其中如唐關播平章拜罷，專引「舊唐書」，而不及「新唐書」紀、傳、年表，以證其誤者，小小

滲漏，亦所不免。然卷帙既繁，所謂抵牾不敢保者，光固已自言之，要不足爲全書累也。……

## 二、崔萬秋的通鑑研究

今人崔萬秋先生作「通鑑研究」，對於司馬光這一部史書，尤極盡推崇的能事。然細讀其內容，大體皆拾取前人舊說，並無新意。而且把司馬光的話，照其票面價值接受，不折不扣。值得研究的是他的最後一章「通鑑之批判」，特別標榜「通鑑之信實」。崔先生首先舉出「春秋」、「史記」二書過度主觀，不是信史，以反映「資治通鑑」的不凡。他說：

史而不信，何貴有史。然求史之信而不妄者，則又極稀。孔子作「春秋」，中國史學界之最先進也，後世言史者，莫不首推「春秋」。然「春秋」之作，在「寓褒貶，別善惡」，又在「微言大義，撥亂反正」。其目的別有所在，而所紀史事不過借作手段，此無可疑者也。坐是之故，二百四十年中，魯君之見弑者四（隱公、閔公、子般、子惡），見逐者一（昭公），見戕

於外者一（桓公），而「春秋」不見其文。孔子之徒猶云：「魯之君未嘗相弑。」（禮記明堂位文）又如狄滅衛，此何等大事，因掩齊桓公之恥，則刪而不書（參看閔二年穀梁傳「狄滅衛」條下）。晉侯傳見周天子，此何等大變，因不願暴晉文公之惡，則書而變其文（參看僖公二十八年「天王狩於河陽」條下左傳及公羊傳）。諸如此類，徒以有「爲親賢諱」之主觀目的，遂不惜顛倒事實以就之。

中國古史籍中，「春秋」之外，首推「史記」。然司馬遷愛奇，往往網羅不經之傳聞，以爲史實，如孔子貌似陽虎之說，以及四皓羽翼儲君之論，俱極不近情理者，而史遷言之鑿鑿。

「春秋」、「史記」猶如此，其他史籍之難以盡信，則更不待言矣。

接着，崔先生引了一些古人的話（大致皆不出上引「四庫提要」評語的範圍），以證明「司馬光忠信有餘，不似子長（司馬遷字）之好奇。」「要在諸史之中，爲較可信者耳。」於是，他爲這一小節寫下結論：

總上所引，吾人可以得知下列各事：

(1) 「通鑑」引用正史之外，旁采雜史至三百二十二種之多。

(2) 「通鑑」有一事用三四出處者。

(3) 「通鑑」僅采正史及稗官之可信者，且參考異同，別爲「考異」，以辨正謬誤。

(4) 光自身對於修「通鑑」事，旣「研精極慮，窮竭所有。」且「抉擿幽隱，較計毫釐」，決不肯稍有假借。

(5) 光之助手如劉邠、劉恕、范祖禹，又皆通儒碩學，非空談性命之流。有此數因，故其網羅宏富，體大思精，爲前古所未有。且其紀事之信實，亦較諸正史爲正確也。

最後，在其「通鑑研究」的全書總結論中，崔先生更引用司馬光自己的話，而對司馬光及其「通鑑」大事頌揚：

吾人由司馬光之名分論，可知其修史之目的，在諷諫天子，尊重名分，毋輕以名器與人。吾人由司馬光之正閨論，可知其尊重事實，不拘泥於正閨之見。而其大目的則在叙「關國家盛衰，繫民生休戚，善可爲法，惡可爲戒